

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

间苯二甲酸二甲酯-5-磺酸钠改扩建项目（一期）

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批前公示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部令 第4号）、《关于发布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〉配套文件的公告的相关要求》（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），对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间苯二甲酸二甲酯-5-磺酸钠改扩建项目（一期）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，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，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建议，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间苯二甲酸二甲酯-5-磺酸钠改扩建项目（一期）

建设地点：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厂区（昌邑市沿海经济发展区滨海大道以南、工业二路以西）

建设内容：依托厂区内原有生产车间（1#生产车间、2#生产车间）、仓库、办公楼等公辅设施，不新增占地及建筑物；部分设备利旧，新购置结晶釜、离心机等生产设备。建成后，具备年产间苯二甲酸二甲酯-5-磺酸钠3500吨、间苯二甲酸-5-磺酸钠3500吨的生产能力。

二、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

建设单位：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纪经理 联系电话：16606377919

电子邮箱：16606377919@163.com

环评单位：山东瑞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三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、公众参与说明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、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：

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hqTlOujGxRn2ujuVffYB8w>

提取码：xtav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：

<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W020181024369122449069.docx>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通过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，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(1) 电子版公众意见表，提交建设单位邮箱；

(2) 纸版公众意见表，提交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，联系人纪经理。

在本次信息公示后，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或建议的，可通过上述途径提交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。

发布单位：潍坊德润化学有限公司

发布日期：2026.08.31